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CC CO., LTD.

山東天岳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茲載列山東天岳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刊發的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山東天岳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宗艷民先生

香港，2025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宗艷民先生、高超先生及王俊國先生；(ii)非執行董事邱宇峰先生、李婉越女士及方偉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洪輝先生、劉華女士及黎國鴻先生。

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5-060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2、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控股股东宗艳民先生以临时提案方式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议案》三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增加了控股股东提请增加的前述三项议案。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刘华女士作为征集人就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4 年 4 月 29 日至 2024 年 5 月 8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止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 年 5 月 1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43）。

4、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2024 年 5 月 1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44）。

6、2024 年 7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7、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8、2025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归属和本次作废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7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9.00 万股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处理。

且由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部分达标，本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 50%，其余 50%部分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共计作废 55.35 万股。

同时，由于部分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 2024 年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规定标准，当期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部分或全部不得归属，共计作废 15.72 万股。

综上所述，本次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10.07 万股。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本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110.07 万股。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就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已

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程序，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 4 号》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归属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 4 号》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的原因和数量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南 4 号》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